联合国 S/PV.4269

安全理事会

临时逐字记录

第五十六年

第四二六九次会议

2001 年 1 月 31 日星期三下午 1 时 35 分举行

纽约

主席:	马布巴尼先生	（新加坡）
成员:	孟加拉国	阿明先生
	中国	沈国放先生
	哥伦比亚	佛朗哥先生
	法国	杜特里奥先生
	爱尔兰	库尼先生
	牙买加	沃德先生
	马里	乌瓦纳先生
	毛里求斯	尼武尔先生
	挪威	斯特罗门先生
	俄罗斯联邦	格拉诺夫斯基先生
	突尼斯	本•优素福先生
	乌克兰	索布科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哈里森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明顿先生

议程项目

格鲁吉亚局势

秘书长关于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局势的报告（S/2001/59）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C-178）。

下午 1 时 35 分开会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谨通知安理会，我收到了格鲁吉亚代表的来信，他在信中要求邀请他参加关于安理会议程上项目的讨论。我提议，按照惯例，并征得安理会同意，根据《宪章》有关条款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邀请该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邀请，奇赫伊泽先生（格鲁吉亚）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主席（以英语发言）：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安全理事会是根据其事先磋商中达成的谅解开会的。

安理会成员面前有秘书长关于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局势的报告，载于文件 S/2001/59。

安理会成员面前还有文件 S/2001/93,内载安理会在事先磋商中拟定的一项决议草案。我谨提请安理会成员注意文件 S/2001/89，内载 2001 年 1 月 29 日格鲁吉亚的来信。

我请格鲁吉亚代表发言。

奇赫伊泽先生（格鲁吉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祝贺你担任安理会本月份主席，并出色地领导了安全理事会的工作。我谨借此机会感谢秘书长和他的格鲁吉亚问题特别代表迪特尔·博登先生以及秘书长之友小组为实现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冲突的全面解决所作的不懈努力。

用秘书长的话来说，任何决议或声明都改变不了现实；只有行动才能这样做。因此，必须确保安理会面前的决议经得起这种考验。在这方面，我谨对有关格鲁吉亚阿布哈兹局势的决议草案发表一些简短的见解。

在其最近的报告里，秘书长描述了和平进程的以下重要问题：在格鲁吉亚国家内确定阿布哈兹的未来地位；改进冲突地区的安全局势；作为所有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者返回的第一步，难民返回加里区；阿布哈兹的经济复苏；以及建立信任措施。实际上，决议草案详细谈及所有这些问题。

我谨借此机会感谢乌克兰政府主动提议担任在雅尔塔举行的第三次建立信任措施会议的东道主。在这次会议上，格鲁吉亚人和阿布哈兹人打算处理冲突的解决中悬而未决的重要问题，这些讨论的成功将对和平进程作出重要和及时的贡献。但是，在决议草案的执行部分引进一个新的段落—第四段—可能损害即将在雅尔塔举行的会议，并使整个和平进程搁浅。

正如我们几次公开指出，格鲁吉亚政府不能接受该段中提到的有关和平与保障的议定书草案和协定草案。关于和平与保障的协定草案在许多方面是有疑问的。秘书长的报告中没有提到它；安全理事会成员也从未讨论过其内容。另外，我不能确定，拟议的第四段不会被解释为安全理事会对一个联合国的成员国施压，促其同一个分裂地区达成和平协定，从而在国际法中树立一个危险的先例。

冲突各方已经就在解决冲突时放弃使用武力签署了几项协定。因此，我们认为，应当强调加紧进行有关难民和流离失所者返回加里区、地区的经济复苏和保证不恢复敌对行动的工作。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感谢格鲁吉亚代表对我所说的客气话。

我的理解是，安全理事会准备对其面前的决议草案(S/2001/93)进行表决。除非有人表示反对，否则我现在将把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孟加拉国、中国、哥伦比亚、法国、爱尔兰、牙买加、马里、毛里求斯、挪威、俄罗斯联邦、新加坡、突尼斯、乌克兰、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以英语发言）：有 15 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成为第 1339（2001）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本阶段对其议程上项目的审议。

下午 1 时 40 分散会